

桃園市教師會 函

地址：338桃園市蘆竹區大華街98號
承辦人：陳惠心
電話：03-4351688
傳真：03-4351688【傳真前請先來電】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教師字第1070000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邀請 貴校教師參與年金講座，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年金改革以來，桃園教育界充斥許多關於年改的似是而非流言，甚至有團體藉此收取高額訴訟費用，影響教師權益甚鉅。
- 二、為使本市教師獲取第一手年改訊息，本會特邀請自全國教師會時代便著手研究年改，且參與相關研修會議之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之幹部主講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7年12月26日(三)下午1時至4時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蘆竹區光明國小圖書室(桃園市蘆竹區南昌路255號)。
- 五、研習報名：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【研習編號163436】<http://s.tyc.edu.tw/8t83x>。
- 六、研習講師：全教總 國會聯絡人 羅德水老師、全教總 法務中心執行長 林金財老師。
- 七、研習備註：光明國小教師及本會會員優先錄取，名額有限



額滿為止。

正本：桃園市各級學校、桃園市各級學校教師會(請學校代轉)

副本：本會

2018-12-11
12:26:58
章

理事長 張瓊方



裝

訂



線